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 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杭州西湖博物馆总馆(西湖学研究院、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网宣中心)的杭州西湖博物馆总馆安保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杭州西湖博物馆总馆安保服务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35 人,营业收入为 9284.7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533.8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 2022 年 9 月 1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